

#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

## 关于做好 2025 年度全省毕业生团员组织关系 转接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团委，南航集团公司团委，紫荆文化集团公司团委，南方电网公司直属团委，中国广核集团公司团委，省地质局团委，省有关单位团（工）委，各省属高校、省属中学团委：

为进一步加强团员队伍教育管理，顺畅团员组织关系转接，根据全面加强团员队伍建设工作安排，现就做好 2025 年全省毕业生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 一、工作对象

毕业年份为 2025 年的学生团员（含保留团籍的党员）。

### 二、时间安排

（一）准备期：5 月底前，转出方团组织（原就读学校或学习单位）摸清毕业生团员去向，按照就业、升学、待业、出国（出境）等情况进行分类，向团员正确传达组织关系转接要求，并提前准备转接相关佐证材料。

（二）转接期：5 月底至 9 月底，开展年度组织关系转接工作（流程示意图详见附件 1），各级团组织指导毕业生团员主动发起组织关系转接，按照《广东省毕业生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指引》（附件 2）、《跨系统组织关系转接工作指引》（附件 3）要求，

完成本年度毕业生线下和线上组织关系转接。结合年度新兴领域团建“两个覆盖”和失联团员处置工作，同步推动历届应转未转团员的组织关系转接。

（三）收尾期：11月底前，各级团组织应依托“智慧团建”系统，排查未完成转接的毕业生团员情况，督促学生团员及时转出。11月30日前，毕业生团员实现应转尽转。

### 三、工作要求

（一）压紧压实责任。各级团组织和团干部要全面熟悉和掌握毕业生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和规范管理等各项规定，按照工作指引要求，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并注意“三个严禁”，即**严禁**基层团组织不正确传达全省学社衔接工作要求，让学生团员本人自行联系上级团组织完成转接工作；**严禁**转出方团组织简单粗暴地以“未就业”为由，要求毕业生团员转往生源地或户籍地团组织等弄虚作假行为；**严禁**转入方团组织以非本单位正式编制职工、非本地区正式户籍居民等原因，拒绝接收毕业生团员。要对相关团干部开展组织关系转接专项业务培训，确保工作有序开展。

（二）加强宣传引导。转出方团组织要加强对毕业生团员的专门指导，切实做到“三个讲清楚”，即**讲清楚**重要意义，让毕业生团员清晰了解团组织关系转接的重要性；**讲清楚**负面影响，让毕业生团员清晰了解不及时办理团组织关系转接可能带来的未来工作、生活上的不良影响；**讲清楚**操作流程，让毕业生团员清晰了解转接具体操作，如期按要求完成转接。可通过制作新媒

体教程推送、列入毕业必办事项清单、发放“转接教程”小册子等方式，强化工作宣导。

（三）加强联系服务。转入方团组织特别是乡镇、街道团组织要重点加强对新兴领域团组织、新就业群体领域转接团员的关注，引导团员主动到新兴领域团组织报到，落实好新兴领域团的建设“两个覆盖”工作要求。要把握转接“窗口期”，宣讲好团员义务，常态化做好对转入团员的日常教育、联系、服务和管理工作，及时掌握团员动向，防止团员失联，做好团员组织关系的“二次转接”。

（四）强化工作指导。各地各单位要按照时间节点要求，指导好下辖各级团组织完成毕业生团员转出和接收工作。按照工作安排，6月30日前，各地各单位的毕业生团员应发起组织关系转接；11月30日前，毕业生团员实现应转尽转，完成年度毕业生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往届应转未转毕业生团员数量大幅降低。

附件：1.团员组织关系转接示意图

2.广东省毕业生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指引

3.跨系统组织关系转接工作指引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5月20日

广东省委员会  
办公室

（联系人：周俊成；联系电话：020—87185624）

## 附件 1

# 团员组织关系转接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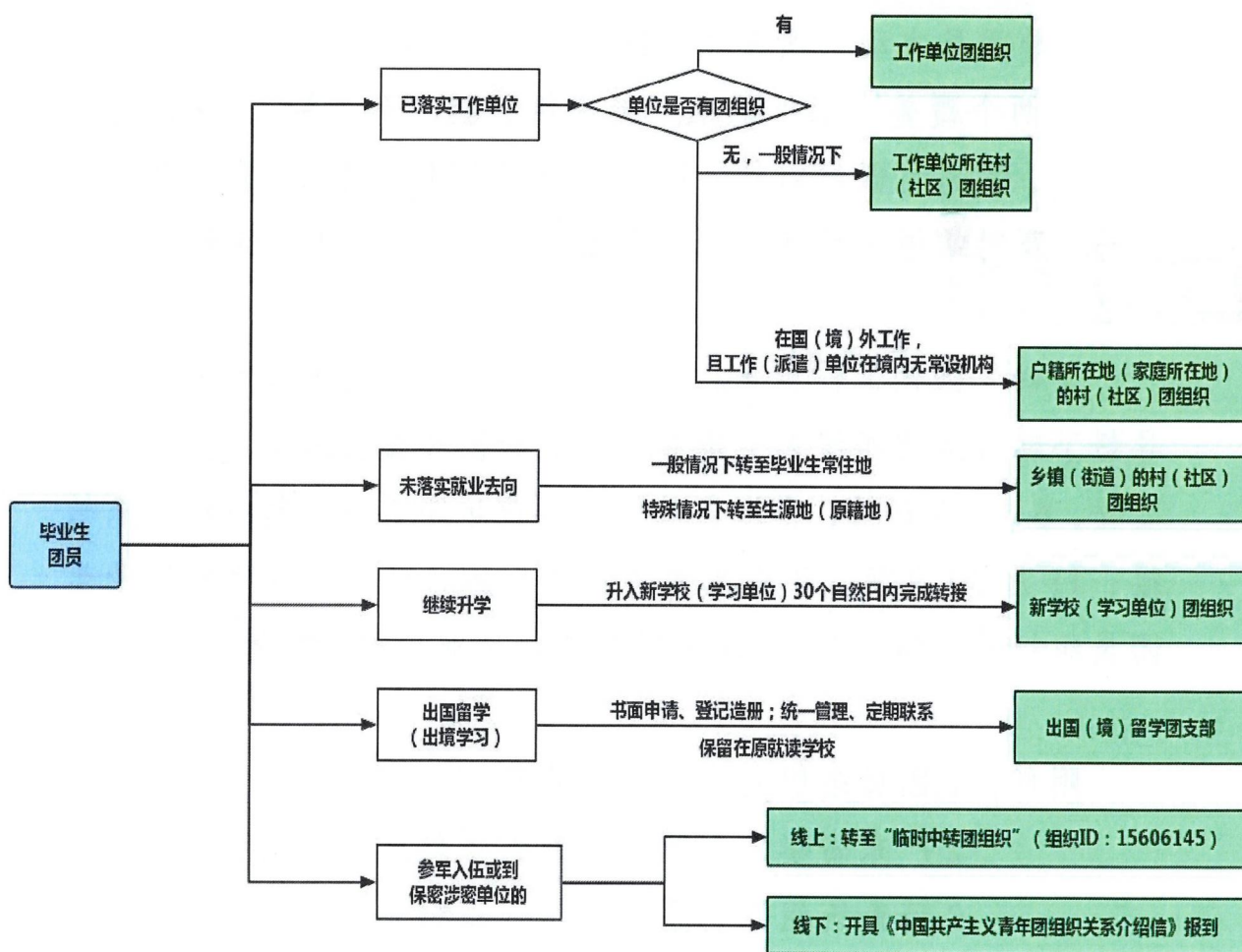


图 1：毕业生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去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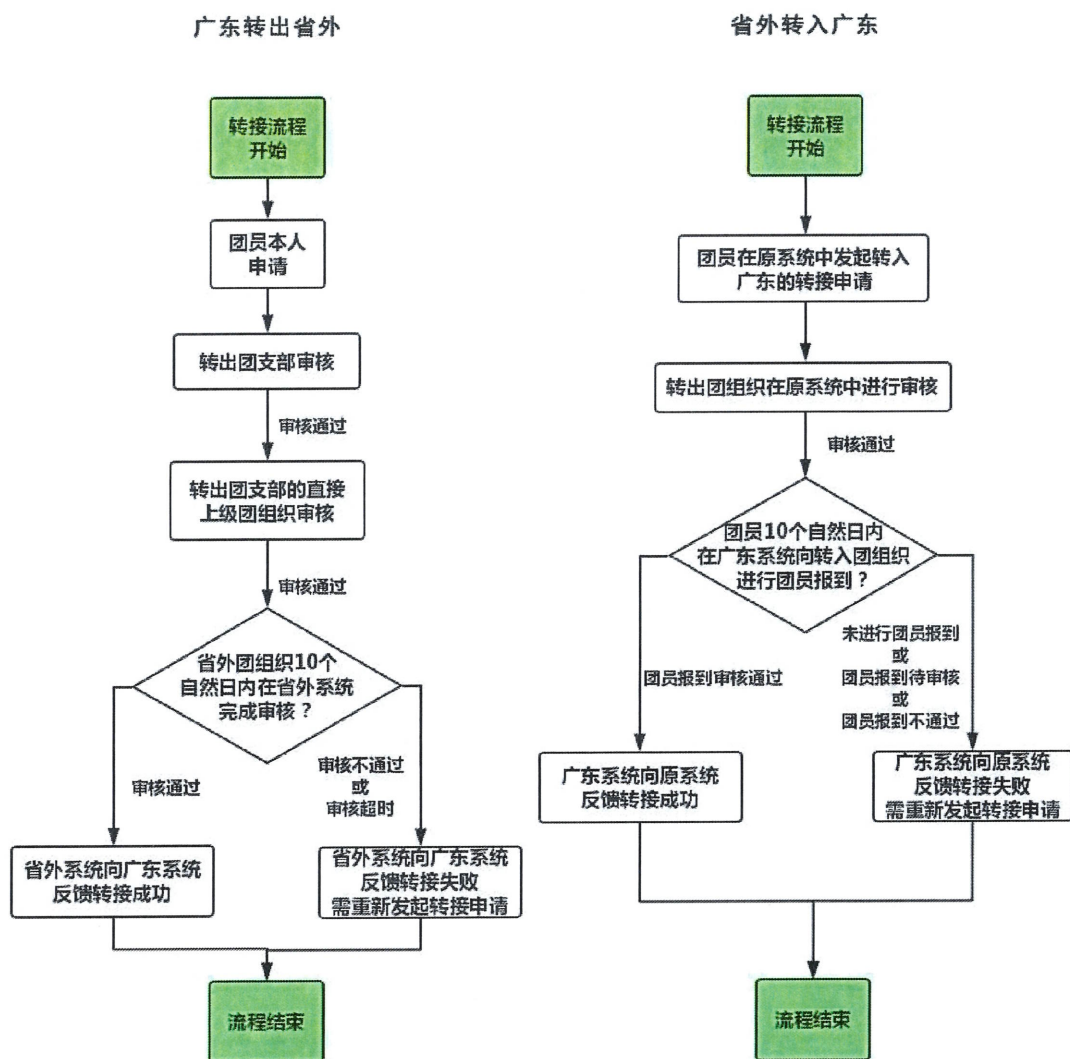


图 2：团员跨省跨系统组织关系转接操作流程

## 附件 2

# 广东省毕业生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指引

(2025 年 5 月)

### 一、转接原则

#### (一) 已落实工作单位(含自主创业)的毕业生团员

毕业生团员优先转接至工作单位团组织,由团员个人或原就读学校团组织发起转接申请,将团组织关系转接至工作单位团组织;工作单位尚未建立团组织的,应转接至工作单位所在地乡镇(街道)团组织。在国(境)外工作的,工作(派遣)单位在境内无常设机构的,应转接至本人户籍所在地乡镇(街道)团组织。

#### (二) 离校时未落实就业去向的毕业生团员

毕业后未落实工作单位的团员,应转接至实际居住地乡镇(街道)团组织,特殊情况下确实无法转入实际居住地乡镇(街道)团组织的,可转接至本人户籍所在地乡镇(街道)团组织。户籍所在地团组织作为“兜底”接收毕业生团员的团组织。

地方基层团组织应合理明确毕业生团员转入要求,主动加强联系服务,持续关注其就业动向,及时跟进做好团员组织关系“二次转接”。学校团组织应协助毕业生团员做好转接前的沟通工作,指导团员提供劳动合同、房屋租赁合同、户口本、身份证等材料,地市团委应督导各基层团组织严格落实团员组织关系转接要求,不得无故拒收毕业生团员。

### （三）继续升学的毕业生团员

原则上应在新学校（学习单位）在开学后 30 个自然日内，将组织关系转接到新学校（学习单位）的团组织。在转入新学校（学习单位）前，可将团组织关系暂时保留在原就读学校（学习单位），原学校（学习单位）不得将团员组织关系转接至团员居住地或户籍所在地团组织。

### （四）出国留学和出境学习的团员

参照党组织关系管理的有关规定《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做好高校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管理工作的通知》（组通字〔2015〕33 号），团员组织关系保留在原就读学校（学习单位）的团组织，保持党团一致。

**团员离校出国（境）前**，学校团组织应要求其提交保留组织关系的书面申请，明确在国（境）外留学（学习）地点、时间期限、国（境）内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等信息，由学校团委审批后，统一登记造册备案。

**团员在国（境）外期间**，应由院（系）团委将其编入“出国留学（出境学习）团员团支部”（可根据人数确定隶属关系）集中管理，基础团务情况不纳入工作评价。团员组织关系保留在学校的期限一般不超过 5 年，团组织应通过微信、电子邮件等手段，或通过学生在国（境）内的联系人等途径，与团员保持定期联系，做好团员教育、管理和监督工作。

学校团组织应定期清理“出国留学（出境学习）团员团支部”，通过微信、电子邮件等手段或通过学生在境内的联系人等途径，

与团员进行沟通，了解其相关情况，如确认超过保留期限后仍不能归来的，应按程序停止其团籍。

团员在保留期限内归来的，团组织应要求其报告在国（境）外学习、生活以及政治表现等各方面的情况，做好恢复参加团组织生活的各项工作。

#### （五）参军入伍或到保密涉密单位工作的团员

线上通过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办理转接至“临时中转团组织”（组织 ID：15606145），同时需上传有关佐证材料（如入伍通知书、校团委证明等）；线下由转出方团组织开具纸质版《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组织关系介绍信》（详见附表）办理转接。

#### （六）延迟毕业的团员

应将团员组织关系转入延迟毕业后实际就读学校（学习单位）班级团组织；无法确定就读班级团组织的，应由原就读学校（学习单位）团组织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中做好标记，并建立“延迟毕业团组织”集中管理。

#### （七）28周岁以上的团员

28周岁以上的团员无需发起转接，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将自动识别并转至“超龄离团库”（含失联团员、停止团籍团员）。

## 二、各方责任

### （一）转出方

原就读学校（学习单位）团组织负有以下责任：

- 1.及时将年度学社衔接规定告知每一名毕业生团员。
- 2.在团员毕业前摸清团员去向，指导团员按照就业、升学、

待业、出国（出境）等不同情况，发起组织关系转接申请。必须严格根据毕业生团员实际去向指导团员发起转接申请，严禁简单粗暴地以“未就业”为由，要求毕业生团员转往生源地、居住地或户籍地团组织，杜绝“名在人不在”“团籍空挂”等弄虚作假行为。

3.帮助毕业生团员做好转接前沟通工作，指导团员提供劳动合同、户口本、房屋租赁合同、身份证等材料，并协调解决其在转接过程中遇到的实际问题。

4.跟踪做好对已发起组织关系转接但尚未被接收的毕业生团员后续工作。

5.要持续跟进好历届应转未转团员的情况跟踪，及时清理毕业生团组织。

## （二）转入方

录取学校（学习单位）、工作单位或实际居住地、户籍所在地团组织负有以下责任：

1.收到毕业生团员转接申请后，应及时根据团员实际去向，认真审核团员相关信息。

2.按照转接工作规范，及时与毕业生团员本人取得联系，对存疑信息进行核准。应合理列明毕业生团员转入材料清单，不得增设非必要条件，限制团员转入。严禁推诿扯皮，将责任随意转嫁至团员本人、转出方团组织或上级领导机关，不得以非本单位正式编制职工、非本地区正式居住居民或户籍居民等原因拒绝接收。

3.按照《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试行）》相关要求，对转入团员开展日常教育、联系、服务和管理工作。

4.及时掌握团员动向，做好团员组织关系“二次转接”。

### （三）毕业生团员

1.团员本人应根据毕业后去向，及时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更新基本信息。

2.交清所有欠缴团费、完成年度团籍注册后，在转出方团组织的指导下发起转接申请。团员未毕业前不得随意发起转接。

3.主动配合团组织开展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及时联系转入方团组织沟通转接事宜，办理线下组织关系转接和档案转递手续，防止档案遗失。

4.转接后按照团章和团内有关规定履行团员义务、参加团的组织生活和活动。

### （四）团的领导机关

市、县两级团的领导机关负有以下责任：

1.市、县两级团的领导机关是毕业生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的第一责任主体，应统筹做好本地区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

2.及时掌握本地区学社衔接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工作任务。

3.按照文件指引，督导各基层团组织严格落实团员组织关系转接要求，不得无故拒收毕业生团员，并对本地内发生的组织关系转接申诉进行仲裁。

4.指导各级团组织及时有效地开展学社衔接，解决本区域范围内的业务问题。

5.帮助转出方和毕业生团员协调解决学社衔接工作中跨区域的问题。

### **三、主要问题明确**

#### **（一）团员线上转接步骤**

1.团员或所在团支部均可线上发起组织关系转接申请。发起申请后，经过转出团支部审核→转出团支部上级审核→转入团支部审核→转入团支部上级审核共4步流程全部通过后，方可完成转接。

2.团员组织关系转接流程到“转入团支部审核”后，转入团支部应于30个自然日内完成审核，超过30个自然日后将会自动审核通过；流程到“转入团支部上级团组织”后，转入团支部上级应于72小时内完成审核，超过72小时后将会自动审核通过，无法再次退回。

3.团员组织关系转接申请被退回后，可线上发起申诉，由转入团支部审核申诉内容，若转入团支部将申诉退回，再由转入方和转出方的共同上级进行审核。

#### **（二）实际居住地、工作单位所在地、户籍所在地区分**

1.转入实际居住地的情况：团员未落实工作单位时，为便于团员参与组织生活，应按照就近原则及时指导团员将组织关系转入近期内实际性活动的地点，即实际居住地；若团员经常居住在户籍所在地，则户籍所在地为实际居住地。

**2.转入工作单位所在地的情况：**团员已落实工作单位时，优先转接至工作单位团组织；若工作单位尚未建立团组织，则转入工作单位所在地乡镇（街道）团组织。

**3.转入户籍所在地的情况：**团员长期出国、出境工作，或在外流动期间无常住地，可申请将组织关系转入户籍地。

### （三）跨系统转接

1.团员申请转接至“网上共青团·智慧团建”系统的，经转出团支部、转出团支部上级团组织审核通过后，该申请将由省外团组织在其相应使用的“网上共青团·智慧团建”系统中审核；团员申请转接至北京、福建所辖团组织的，应按当地要求完成团员报到。

2.团员转出到广东省系统外的，转出方团组织可按需开具纸质版《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组织关系介绍信》（附表），有效提高转接成功率。

3.其他系统转入广东省系统内的，若团员首次在广东报到，转入团组织应指导团员通过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团员端自行报到。若团员以往已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完成报到，转入团组织应指导团员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从“非共青团广东省委所辖的团组织”中再发起一次转接。

4.具体操作流程详见《跨系统组织关系转接工作指引》。

### （四）失联团员处置

有关要求详见《广东共青团失联团员规范管理和组织处置工作指引》（团粤办发〔2025〕9号）。

## 附表

###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组织关系介绍信（清样）

|                     |                          |     |
|---------------------|--------------------------|-----|
| 团员<br>介绍<br>信存<br>根 | 第 号                      | 第一联 |
|                     | 同志系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组织关系由 转 。 |     |
|                     | 年 月 日                    |     |
| 贴回执联处               |                          |     |

（加盖骑缝章）

###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组织关系介绍信

|                                                        |     |
|--------------------------------------------------------|-----|
| 第 号                                                    | 第二联 |
| ：                                                      |     |
| 同志(男/女)， 岁， 族，系中国共青团团员，身份证号码 由 去 ，请转接组织关系。该同志团费交至 年 月。 | 第二联 |
| (有效期 天)                                                |     |
| (盖章)                                                   | 第二联 |
| 年 月 日                                                  |     |
| 团员联系电话或其他联系方式：                                         | 第二联 |
| 团员原所在基层团委通讯地址：                                         |     |
| 联系电话： 传真： 邮编：                                          | 第二联 |
|                                                        |     |

###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组织关系介绍信回执联

|                      |     |
|----------------------|-----|
| 第 号                  | 第三联 |
| ：                    |     |
| 同志的团员组织关系已转达我处，特此回复。 | 第三联 |
| (盖章)                 |     |
| 年 月 日                | 第三联 |
| 经办人： 联系电话：           |     |

注：1.《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组织关系介绍信》回执联应由接收团员组织关系的基层团组织在接收团员后一个月内邮寄或传真至团员原所在基层团组织；

2.广东省共青团员应通过广东“智慧团建”系统转接组织关系，一般无需开具介绍信；如转部队、武警、保密涉密单位等非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管辖团组织的，应通过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办理转接并申请开具纸质版介绍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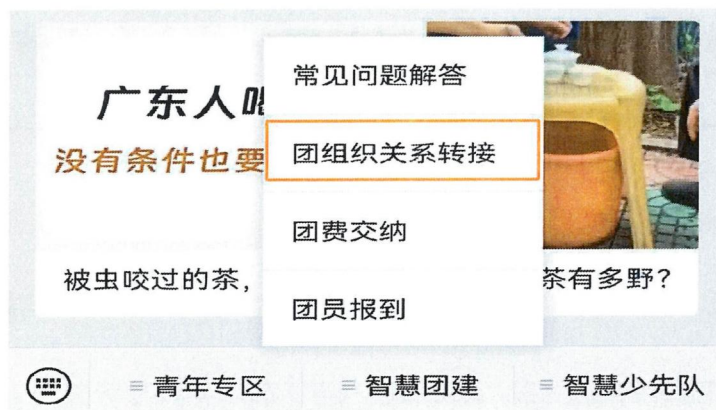
## 跨系统组织关系转接工作指引 (团中央、广东、福建、北京系统)

根据团章规定,团员由一个基层组织转移到另一个基层组织时,必须及时办理组织关系转接手续。团员外出学习、工作、生活 6 个月以上并且地点相对固定的,一般应当将其组织关系转至外出地学习、工作单位的团组织或相应属地团组织。如不及时办理组织关系转接,可能会对推优入党、到国有企业和事业单位就业等造成影响。

### 一、从广东系统转至团中央系统

\*广东、福建和北京三个省市是各自独立建设的“智慧团建”系统,其余均使用团中央“智慧团建”系统。

1.进入“广东共青团”微信公众号,菜单栏选择“智慧团建”——“团组织关系转接”。



2.进入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后,选择“组织关系转接”。



3.进入“组织关系转接”页面后，选择“转至省外”。

4.“学习/工作单位地点”按照实际需转接的省份或直辖市进

行选择。需要注意的是，如果在全国铁路、全国民航、中央和国家机关、中央金融、中央企业工作或学习，需在“学习/工作单位地点”直接选择相应的类型。团员选择“全团转接组织”时，需要先与待转入团支部联系，并明确待转入团组织的标准名称后，再进行选择。

**\*转往全国铁道、全国民航、中央金融、中央企业、中央和国家机关团委（简称为“系统团委”）的注意事项：**

选择转入系统团委团组织时，要根据实际组织架构，选择所在组织体系，不能根据组织所在地选择具体省份。例如太原铁路局，选择转入的省级组织时，应选择“全国铁道团委”，不能选择“团山西省委”。

The image displays two screenshots of a mobile application interface for 'Organization Relationship Transfer' (组织关系转接).

The left screenshot shows the initial selection screen. It includes a header '组织关系转接' and a '帮助中心' (Help Center) link. Below the header, there are two radio buttons: '转至广东省内的团支部' (Transfer to the Youth League branch within Guangdong Province) and '转至省外(非共青团广东省委所辖的团组织)' (Transfer to provinces outside (not under the jurisdiction of the Guangdong Provincial Youth League Committee)). The 'Study/Work Unit Location' (学习/工作单位地点) field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showing a dropdown menu with options: '北京' (Beijing), '天津' (Tianjin), '河北' (Hebei), and '山西' (Shanx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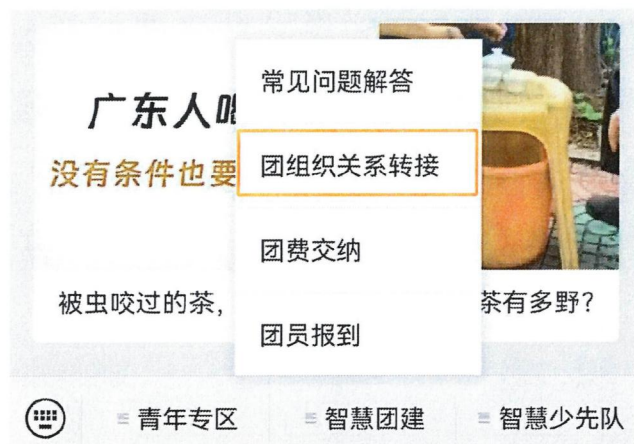
The right screenshot shows the detailed form for selecting a transfer organization. It includes a header '组织关系转接' and a '帮助中心' link. The 'Study/Work Unit Location' field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showing a dropdown menu with options: '全国铁道' (National Railway), '全国民航' (National Civil Aviation), '中央和国家机关' (Central and State Organs), '中央金融' (Central Finance), and '中央企业' (Central Enterprises).

5.填写完所有信息后点击“下一步”，需要对手机号码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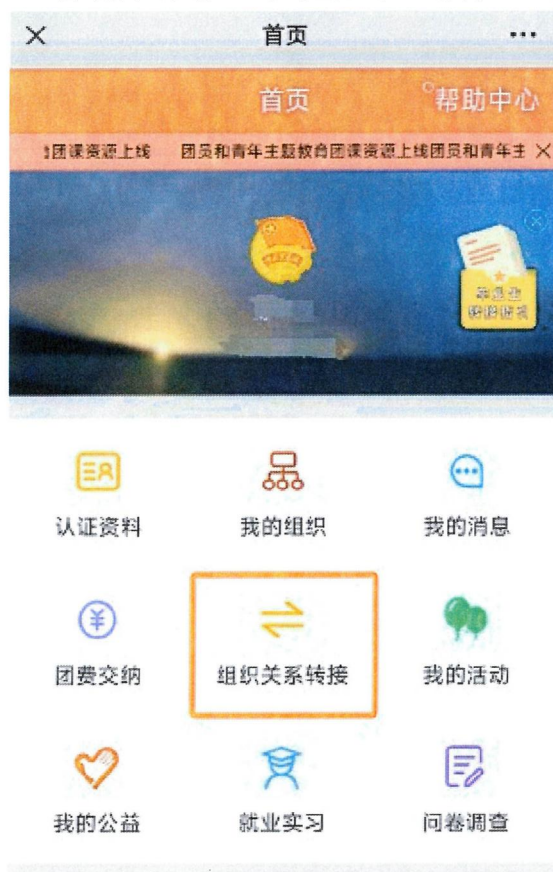
验证。验证完成后会弹出组织关系转接发起成功的提示，可以根据页面提供的转出团支部、转出团支部直接上级、转入团支部和转入团支部直接上级的联系方式咨询转接进度。团员成功转接后，团中央“智慧团建”系统将在十天内将转接成功的结果反馈到广东系统，跨省转出流程结束。

## 二、从广东系统转至福建系统

1. 进入“广东共青团”微信公众号，菜单栏选择“智慧团建”——“团组织关系转接”。



2.进入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后，选择“组织关系转接”。



3.进入“组织关系转接”页面后，选择“转至省外”。

组织关系转接

组织关系转接 帮助中心

☐ 转至广东省内的团支部

☒ 转至省外(非共青团广东省委所辖的团组织)

\*学习/工作单位地点 请选择 >

\*全团转接组织 请选择 >

转出团支部的直属上级联系方式 转出团支部的直属上级联系方式

\*常用联系人的联系方式 常用联系人的联系方式

\*转出原因 请选择 >

\*备注 最多100字

\*附件上传

为确保您的转接工作顺利进行，请上传相关证明材料。您上传的材料我们会添加水印，如发现组织或个人泄露团员个人信息或进行违法运用的，我们将追究相应组织及个人的法律责任。

点击选择文件

请上传图片

最多上传5张图片

4. “学习/工作单位地点” 选择 “福建”。

组织关系转接

组织关系转接 帮助中心

☐ 转至广东省内的团支部

☒ 转至省外(非共青团广东省委所辖的团组织)

\*学习/工作单位地点 请选择 >

\*全团转接组织 请选择 >

转出团支部的直属上级联系方式 转出团支部的直属上级联系方式

\*常用联系人的联系方式 常用联系人的联系方式

\*转出原因 请选择 >

\*备注 最多100字

\*附件上传

福建

江西

山东

5.填写完所有信息后点击 “下一步”，需要对手机号码进行

验证。验证完成后会弹出组织关系转接发起成功的提示，可以根据页面提供的转出团支部、转出团支部直接上级、转入团支部和转入团支部直接上级的联系方式咨询转接进度。

组织关系转接

转出原因

学习/工作单位

以下信息是否已发生变更？为便于转接，请您核对个人信息是否需要修改，并验证手机号便于组织联系：

收入：≤2000元/月 [修改信息>>](#)

政治面貌：中共预备党员

[更换手机号>>](#)

SSXC

496051 [46秒后重发](#)

提交

关系转接指引 | 关系转接说明 | 关系转接记录

下一步

组织关系转接 帮助中心

你已发起组织关系转接申请，请耐心等待团组织审核。  
如需帮助可联系以下团组织信息。

转出团支部：[redacted]  
书记名：[redacted]  
联系电话：[redac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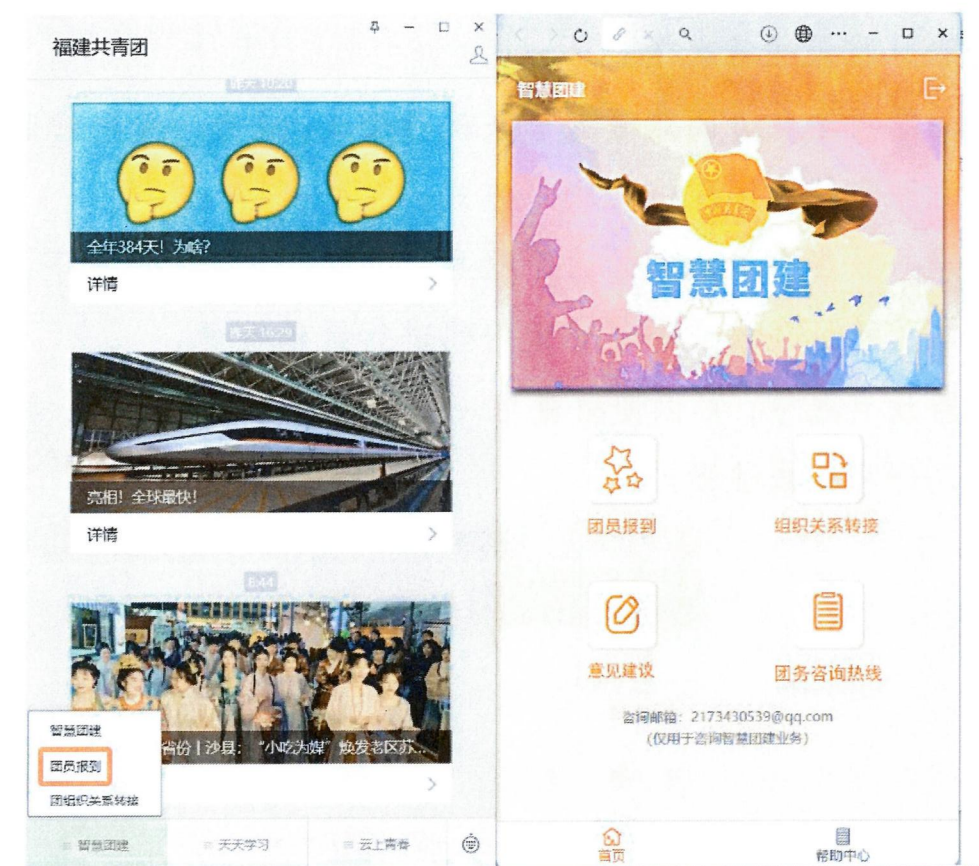
转出团支部直接上级：[redacted]  
书记名：[redacted]  
联系电话：[redacted]

转入团支部：[redacted]  
书记名：[redacted]  
联系电话：[redacted]

6.从广东转到福建的团员，在“广东共青团”上成功发起转接申请后，需要十天内在福建系统上报道。具体报道流程如下：

### 6.1 进入方式

在微信搜索关注“福建共青团”公众号，关注后，点击下方菜单栏“智慧团建”，进入智慧团建微官网平台。



## 6.2 团员报到

团员需要先通过“团员报到”进行账户登录，然后进行团员信息填写。

团员在福建“智慧团建”系统报到登记并经所在团支部、团委审核确认团员身份后，系统所登记团籍信息永久保存，不可删除。

### 6.2.1 手机号登录

在首页点击“”，进入登录界面，可通过微信一键登录或右上角更多登录方式里其他方式登录，登录后进行团员的个人信息申报。

### 账号登录注意事项：

若原数字共青团账号为非手机号形式，或为已停用的旧手机号，可联系转入团委修改联系方式。

若原数字共青团账号为手机号，在忘记密码的情况下，可以使用短信验证登录或通过忘记密码进行密码重置。

若没有账号，可以使用微信一键登录或短信验证码，并设置密码，即可完成注册。

### 6.2.2 团员报到申请

信息申报，需按要求填写资料并提交，带红色\*的为必填内容，其他为非必填内容。

×

智慧团建

...



团员报到流程

团员报到

➤

团支书审核

➤

团委审核

➤

报到成功

填写个人资料

\*真实姓名:

苏念梦

\*证件类型:

身份证号

▼

\*证件号码:

35032000000000000000

\*入团年月:

2019-07

\*所在的团组织:

福建青网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团支部

查找组织

首页

资讯

团课

×

智慧团建

...

\*收入:

<=2000元/月

▼

\*手机号码:

18700003020

\*民族:

汉族

▼

\*政治面貌:

共青团员

▼

\*全日制学历:

普通专科在读

▼

\*最高学历:

普通专科

▼

\*入团时所在单位:

请输入

团员编号:

请输入

\*职业:

国有企业职工

▼

工作单位:

请输入

电子邮箱:

请输入

QQ:

请输入

首页

资讯

团课

×

智慧团建

...

\*入团时所在单位:

请输入

团员编号:

请输入

\*职业:

国有企业职工

▼

工作单位:

请输入

电子邮箱:

请输入

QQ:

请输入

微信号:

请输入

微博号:

请输入

入党年月:

请选择 清空

注册志愿者时间:

请选择 清空

下一步

首页

资讯

团课

### **填写注意事项：**

若手机号已经注册并与身份证绑定，部分信息会自动默认，完善信息后，点击“下一步”即可。

若手机号未注册或已经注册但未与身份证绑定，则需要依次填写信息，信息填写完毕后，点击“下一步”即可。

团员报到选择组织必须为所属团委下面的团支部，无法选择团总支进行报到。团员报到查找组织时，不可直接报到到团委，要选到下级组织。

### **6.2.3 查看报到进度**

信息填写完毕，提交后需团支部/团总支、团委依次审核（请团干及时登录审核），在完全审核通过前，团员可查看报到进度，同时可根据提示进入团课学习。

报到进度显示为待团支书审核状态，页面将显示待审核的组织名称，此时若需要修改已选择报到的组织，可点击“修改申报信息”，撤回申报信息并修改，修改后重新提交，重新进行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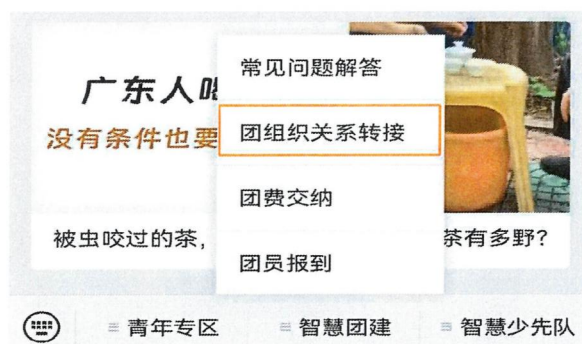


**注意：**若报到进度显示待团委审核，此时不能修改信息。

7.团员从“广东共青团”公众号成功发起组织关系转接，并且成功在“福建智慧团建系统”报到，福建系统将在十天内将转接成功的结果反馈到广东系统，跨省转出流程结束。

### 三、从广东系统转至北京系统

1.进入“广东共青团”微信公众号，菜单栏选择“智慧团建”——“团组织关系转接”。



2.进入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后，选择“组织关系转接”。



3.进入“组织关系转接”页面后，选择“转至省外”。

4. “学习/工作单位地点” 选择 “北京”。

组织关系转接

< 组织关系转接 帮助中心

☐ 转至广东省内的团支部  
☒ 转至省外(非共青团广东省委所辖的团组织)

\*学习/工作单位地点 请选择 >

\*全国转接组织 请选择 >

转出团支部的直属上级联系方式 转出团支部的直属上级联系方式

\*常用联系人的联系方式 常用联系人的联系方式

\*转出原因 请选择 >

\*备注 最多100字

\*附件上传

北京

天津

5.填写完所有信息后点击“下一步”，需要对手机号码进行验证。验证完成后会弹出组织关系转接发起成功的提示，可以根据页面提供的团组织联系方式咨询转接进度。

×

组织关系转接

...

转出原因

工作

学习/工作单位

⊗

以下信息是否已发生变更？为便于转接，请您核对个人信息是否需要修改，并验证手机号便于组织联系：

收入：<=2000元/月

修改信息>>

政治面貌：中共预备党员

更换手机号>>

SSXC

496051

46秒后重发

提交

继续添加

取消

关系转接指引

关系转接说明

关系转接记录

下一步

×

组织关系转接

...

<

组织关系转接

帮助中心

✓

你已发起组织关系转接申请，请耐心等待团组织审核。

如需帮助可联系以下团组织信息。

转出团支部：

书记名：

联系电话：

转出团支部直接上级：

书记名：

联系电话：

转入团支部：

书记名：

联系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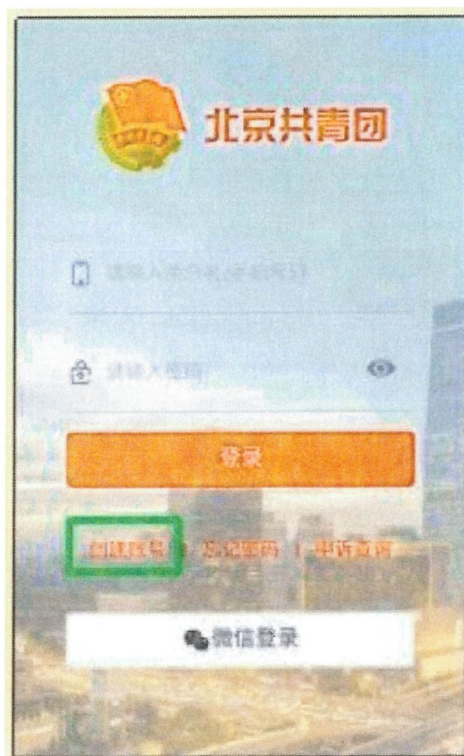
6.从广东转到北京的团员，须在9日内完成北京共青团线上系统的注册登录，并在系统中通过组织审核，成为组织的正式成员。具体报道流程如下：

（1）关注北京共青团官方微信公众号“青春北京”，点击右下方菜单“线上系统”中的“北京共青团系统”。

- 28 -



(2) 点击“创建账户”，进行账户注册。



用户按照实际情况选择身份：“我是团员”、“我是团干部”、“我不是团员”。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registration interface for the Beijing Communist Youth League. At the top is the logo and name. Below are input fields for phone number, verification code, username, password, and confirm password. A green arrow points to the identity selection section, which has three radio buttons: "我是团员" (I am a团员), "我是团干部" (I am a团员干部), and "我不是团员" (I am not a团员). The "我是团员" option is selected and highlighted with a green box. Below the radio buttons is a red link for "忘记密码或查看提示" (Forgot password or view hints).

注册时，请输入真实准确的姓名和身份证号，否则会影响团组织关系的成功转接。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registration interface for the Beijing Communist Youth League, specifically the personal information section. It includes input fields for name, gender, birth date, ID card type (Domestic/Overseas), ID card number, passport number, nationality, ethnicity, highest education level, graduation year, and date of entry into the organization. There is also a field for the organization name and a checkbox for "是否为团员" (Whether a团员). At the bottom, there is a red link for "忘记密码或查看提示" (Forgot password or view hints) and a large orange "确认" (Confirm) button.

(3) 团员注册后，需要联系所申请的团组织在电脑端审核相应的报道信息。

7. 团员从“广东共青团”公众号成功发起组织关系转接，并且成功在“北京智慧团建系统”报到，北京系统将在十天内将转接成功的结果反馈到广东系统，跨省转出流程结束。

#### 四、从外省转至广东

1. 团员在原系统中发起转入广东的转接申请。

2. 转出团组织在原系统进行审核。

3. 原系统审核通过后，团员需要十个自然日内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向转入团组织进行团员报到。

**\*未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上注册报到过的团员，具体报到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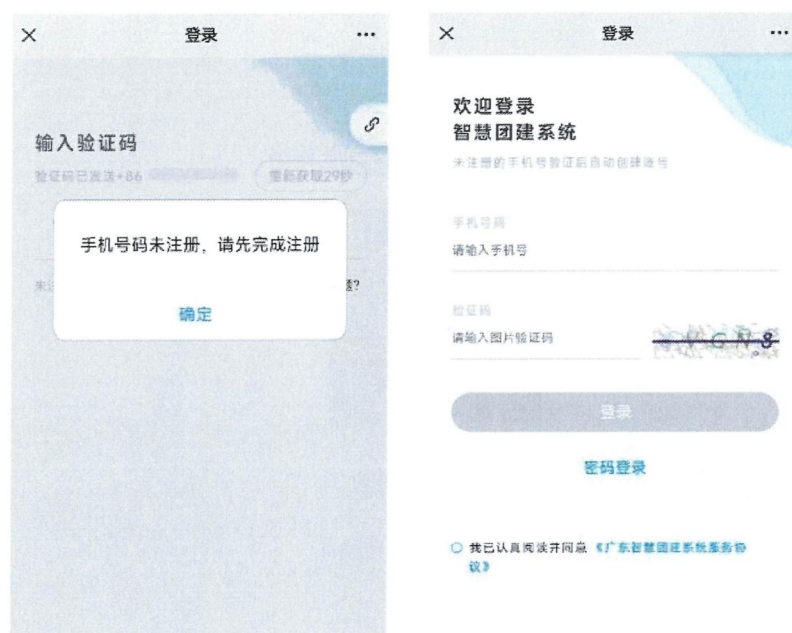
(1) 关注“广东共青团”官方微信公众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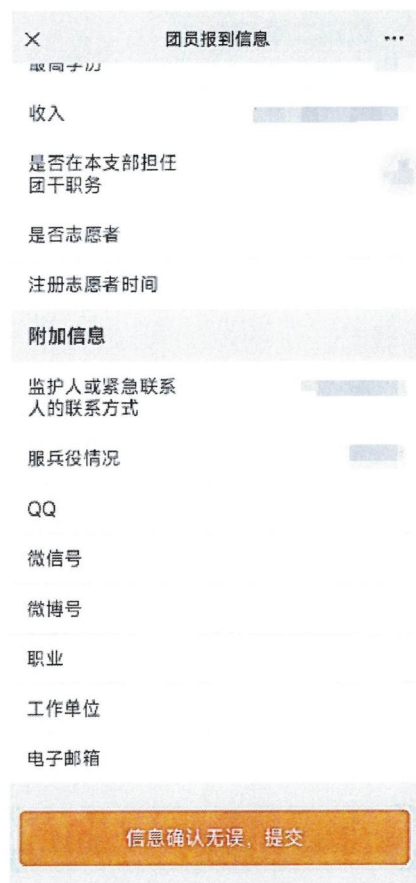
(2) 在“广东共青团”微信公众号的菜单栏里点击“智慧团建”——“团员报到”。



(3) 进入“团员报到”后，应先用手机号码进行注册，并提交团员报到资料。



(4) 跟随系统步骤提示，逐项填入团员报到所需信息，确认报到认证资料无误后提交，提交后联系团支书尽快审核报到申请。审核通过后，即可进入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团员报到申请审核通过后，广东系统将在十天内将“报到成功”的结果反馈省外系统，跨省转入流程结束。团员在省外系统发起组织关系转接申请转入广东的团组织，但未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完成报到的，省外系统中的转出申请将无法审核通过。



×

团员报到信息

取消 确认

收入

是否在本支部担任  
团干职务

是否志愿者

注册志愿者时间

附加信息

监护人或紧急联系  
人的联系方式

服兵役情况

QQ

微信号

微博号

职业

工作单位

电子邮箱

信息确认无误, 提交

\*曾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上注册报到过的团员，无需进行团员报到，通过手机号接收验证码可以直接登录，再发起组织关系转接。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根植南方的青年价值观察和生活叙事

广东共青团权威消息及资讯发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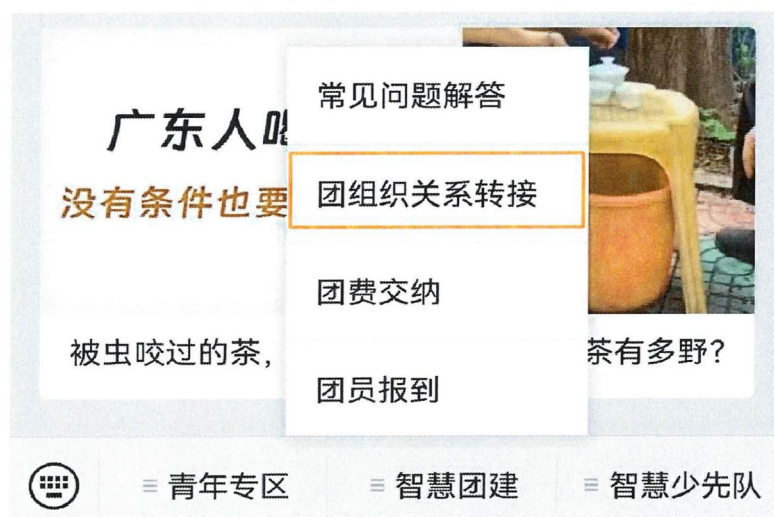


长按二维码关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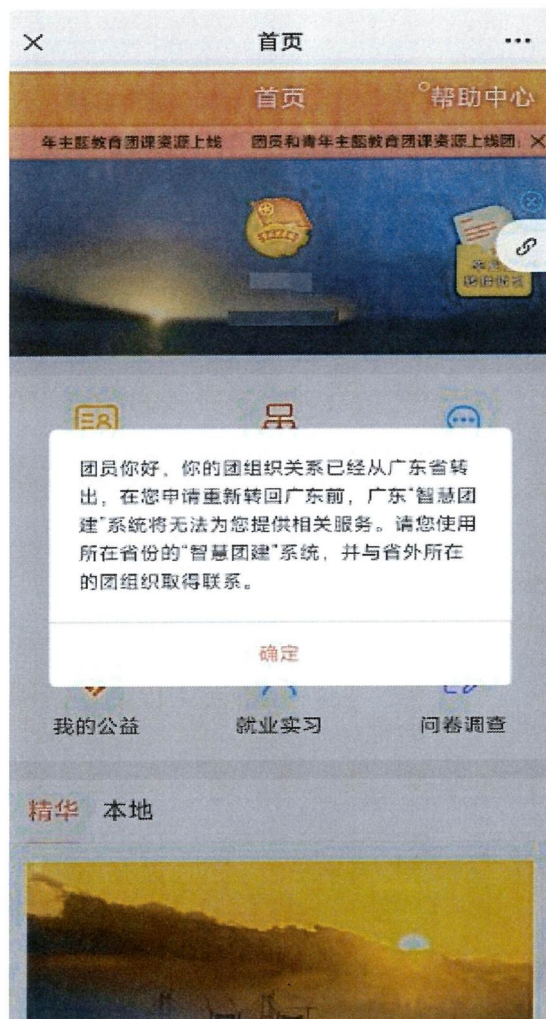
进入智慧团建系统

(1) 关注“广东共青团”官方微信公众号。

(2) 在“广东共青团”微信公众号的菜单栏点击“智慧团建”——“团组织关系转接”。



(3) 使用手机号自动登录进入智慧团建系统首页，会弹出如下提示，点击“确定”按钮。



(4) 点击智慧团建系统首页的“组织关系转接”，选择“转至广东省内的团支部”，选择“转入组织”，选择“转出原因”，上传相关附件（相关附件要求可以先联系转入团支部，确认内容后再上传）。



(5) 点击“下一步”，会弹出组织关系转接发起成功的提示，可以根据页面提供的转入团支部和转入团支部直接上级的联系方式咨询转接进度。团员成功转接后广东系统将在十天内将“报到成功”的结果反馈省外系统，跨省转入流程结束。



你已发起组织关系转接申请，请耐心等待团组织审核。  
如需帮助可联系以下团组织信息。

转出团支部：[模糊]  
[模糊]  
联系电话：[模糊]

转出团支部直接上级：[模糊]  
[模糊]  
书记名：[模糊]  
联系电话：[模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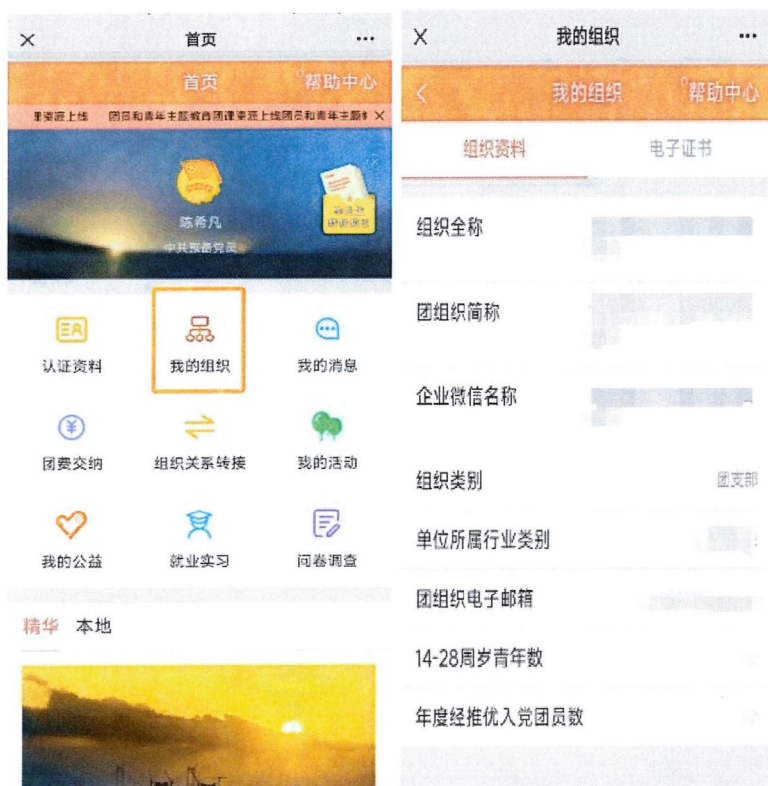
转入团支部：[模糊]  
[模糊]  
书记名：[模糊]  
联系电话：[模糊]

转入团支部直接上级：[模糊]  
[模糊]  
书记名：[模糊]  
联系电话：[模糊]

## 五、跨系统转接常见问题解答

1.请问忘记密码，无法登录系统，不知道自己的组织关系在哪里怎么解决？

答：如果团员的组织关系在广东，可以在微信公众号上搜“广东共青团”，通过手机验证码即可登录（可以不需要密码），点击“我的组织”，即可查看所在团组织是哪里。



2.团员已经在广东省外系统上录入团员信息，团员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上还需要进行组织关系转出的操作吗？

答：目前，广东、福建和北京三个省份是各自独立建设的“智慧团建”系统，其余省份均使用团中央“智慧团建”系统。已在广东省外系统录入信息的团员，需要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上发起组织关系转接转出至省外团组织，系统将通过团员的身份信

息到省外系统进行校验，省外系统已有信息的团员，广东“智慧团建”系统中的转出支部上级审核通过后，转接申请将会自动通过。若团员未在团中央“智慧团建”系统录入信息，该组织关系转接申请将直接由团员申请转入的团组织在团中央“智慧团建”系统中审核。转至福建、北京的团员，需要在对应省份的系统中完成团员报到，报到成功 10 天内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发起转接转出至福建、北京的团组织。